

2023 年度
江苏省泗洪洪泽湖湿地国家
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处
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3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泗洪洪泽湖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是保护生态环境和自然资源，负责组织开展泗洪洪泽湖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环境与资源的科研、监测和宣传教育，负责泗洪洪泽湖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界限范围的勘测、立标。对有关自然保护区的方针政策 and 法律、法规，依法对泗洪洪泽湖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环境与资源实施统一监督管理。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综合管理科、巡察管护科和科研监测科。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三、2023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新的一年，洪泽湖保护区将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决执行局党组各项决策部署，以知行并进、求真务实的工作状态，按照“1359N”总体保护框架，在扎实做好日常工作的基础上，重点做好六个方面的工作。

一是发挥党建引领作用。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持续做好全员讲学活动，有效发挥党建联盟作用，培养和提高保护区党员干部的斗争意识和斗争本领，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二是持续开展生态修复。聚焦多类型湿地生境保护和修复，推进国家山水林田湖草一体化项目实施；指导 8.5 万亩圈

围养殖和 1.5 万亩抑藻净水项目围网分步拆除；开展外来入侵物种防治，有效增强湿地生境连续性。

三是强化科研交流合作。以物种丰富度提升为目标，与科研院所联合开展重点保护物种重引救护；积极申报国际重要湿地；深入开展洪泽湖湿地碳汇生态价值科研核算，不断提升保护区建设与管理的科学化水平。

四是推动能力建设提升。按照智慧湿地建设规划要求，加快开展野外监控布点和智慧湿地平台研发与应用；高起点实施水生植物科普保育示范基地建设；推进生态栖息林自然教育基地和湿地探秘基地建设，切实增强自身能力建设和科普教育主体功能。

五是实现社区共建共享。以区地联动、网格巡查、会商处理和凝聚合力为重点，深度挖掘共建共管内涵；以“双增目标”为核心，重点完善生态产品价值的多路径实现机制，让周边社区群众成为洪泽湖湿地的保护者和受益方。

六是完善自然教育体系。以突出湿地保护的公益属性为重点，围绕户外展示、湿地观鸟、生态研学、小微课堂、节点活动内容加强科普教育的沉浸式体验与引导式认知，引进专业团队，研发自然教育校本课程，打造一流平台，擦亮“洪泽湖湿地”自然教育品牌。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
江苏省泗洪洪泽湖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处
单位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单位：江苏省泗洪洪泽湖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处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01.1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18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490.0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300.00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77.99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901.19	本年支出合计	901.19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901.19	支出总计	901.19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单位：江苏省泗洪洪泽湖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处

单位：万元

单位代 码	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901.19	901.19	901.19														
101013	江苏省泗洪洪泽湖湿地国 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处	901.19	901.19	901.19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单位：江苏省泗洪洪泽湖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901.19	398.51	502.6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50	31.5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50	33.1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35	25.0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15	8.1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90.02	287.34	202.68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490.02	287.34	202.68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490.02	287.34	202.68			
213	农林水支出	300.00		30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300.00		30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300.00		3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7.99	77.9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7.99	77.9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06	26.06				
2210202	提租补贴	51.93	51.93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江苏省泗洪洪泽湖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处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901.19	一、本年支出	901.19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01.1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18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490.0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300.00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77.99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901.19	支出总计	901.19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单位：江苏省泗洪洪泽湖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901.19	398.51	337.61	60.90	502.6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18	33.18	33.1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18	33.18	33.1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03	25.03	25.0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15	8.15	8.1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90.02	287.34	226.44	60.90	202.68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490.02	287.34	226.44	60.90	202.68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490.02	287.34	226.44	60.90	202.68
213	农林水支出	300.00				30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300.00				30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300.00				3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7.99	77.99	77.9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7.99	77.99	77.9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06	26.06	26.06		
2210202	提租补贴	51.93	51.93	51.93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单位：江苏省泗洪洪泽湖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处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98.51	337.61	60.9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33.65	333.65	
30101	基本工资	45.68	45.68	
30102	津贴补贴	59.97	59.97	
30107	绩效工资	51.64	51.6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31	16.3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15	8.1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72	8.72	
30113	住房公积金	26.06	26.0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7.12	117.1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0.90		60.90
30201	办公费	2.00		2.00
30207	邮电费	6.50		6.50
30228	工会经费	5.00		5.00
30229	福利费	3.50		3.5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01		39.01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0		3.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9		1.8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96	3.96	
30302	退休费	3.92	3.92	
30309	奖励金	0.04	0.04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江苏省泗洪洪泽湖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901.19	398.51	337.61	60.90	502.6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50	33.18	33.1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50	33.18	33.1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35	25.03	25.0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15	8.15	8.1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90.02	287.34	226.44	60.90	202.68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490.02	287.34	226.44	60.90	202.68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490.02	287.34	226.44	60.90	202.68
213	农林水支出	300.00				30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300.00				30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300.00				3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7.99	77.99	77.9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7.99	77.99	77.9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06	26.06	26.06		
2210202	提租补贴	51.93	51.93	51.93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江苏省泗洪洪泽湖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处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98.51	337.61	60.9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33.65	333.65	
30101	基本工资	45.68	45.68	
30102	津贴补贴	59.97	59.97	
30107	绩效工资	51.64	51.6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31	16.3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15	8.1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72	8.72	
30113	住房公积金	26.06	26.0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7.12	117.1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0.90		60.90
30201	办公费	2.00		2.00
30207	邮电费	6.50		6.50
30228	工会经费	5.00		5.00
30229	福利费	3.50		3.5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01		39.01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0		3.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9		1.8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96	3.96	
30302	退休费	3.92	3.92	
30309	奖励金	0.04	0.04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单位：江苏省泗洪洪泽湖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处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3.01	4.00	39.01	0.00	39.01	10.00	7.50	10.05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江苏省泗洪洪泽湖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江苏省泗洪洪泽湖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处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江苏省泗洪洪泽湖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2. 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江苏省泗洪洪泽湖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处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124.90				124.90
货物					9.80				9.80
江苏省泗洪洪泽湖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处					9.80				9.80
	洪泽湖保护区能力建设与生态保护	其他资本性支出	其他构筑物	分散采购	9.80				9.80
工程					89.60				89.60
江苏省泗洪洪泽湖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处					89.60				89.60
	洪泽湖保护区能力建设与生态保护	其他资本性支出	其他农林牧渔业工程施工	分散采购	89.60				89.60
服务					25.50				25.50
江苏省泗洪洪泽湖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处					25.50				25.50
	物业管理费	物业管理费	物业管理服务	分散采购	18.00				18.00
	湿地资源保护经费	会议费	一般会议服务	分散采购	7.50				7.50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江苏省泗洪洪泽湖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处 2023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901.19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61.55 万元，增长 7.33%。

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901.19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901.19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01.1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1.55 万元，增长 7.33%。主要原因是增人增资，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增加。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支出预算总计 901.19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901.19 万元。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33.18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编人员的机关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12.75 万元，增长 62.41%。主要原因是增人增资，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支出增加。

(2) 节能环保支出（类）支出 490.02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支出、公用经费支出和运转类项目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42.04 万元，增长 9.38%。主要原因是增人增资，基本支出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3) 农林水支出（类）支出 300 万元，主要用于保护区能力建设和生态保护。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77.99 万元，主要用于在编人员的住房公积金和住房补贴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6.76 万元，增长 9.49%。主要原因是增人增资，住房公积金和住房补贴支出增加。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泗洪洪泽湖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处 2023 年收入预算合计 901.19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901.19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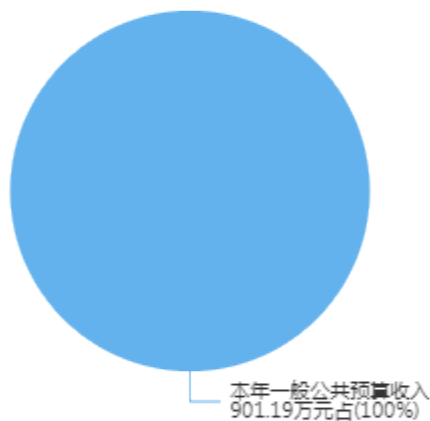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901.19 万元，占 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泗洪洪泽湖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处 2023 年支出

预算合计 901.19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398.51 万元，占 44.22%；

项目支出 502.68 万元，占 55.78%；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江苏省泗洪洪泽湖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处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901.19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61.55 万元，增长 7.33%。主要原因是增人增资，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增加。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泗洪洪泽湖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处 2023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901.1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

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61.55 万元，增长 7.33%。主要原因是增人增资，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增加。

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 25.0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1.41 万元，增长 83.77%。主要原因是增人增资，养老保险和医疗保险支出增加。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 8.1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34 万元，增长 19.68%。主要原因是增人增资，职业年金支出增加。

（二）节能环保支出（类）

自然生态保护（款）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项）支出 490.0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2.04 万元，增长 9.38%。主要原因是增人增资，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三）农林水支出（类）

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支出 30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26.0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75 万元，增长 11.8%。主要原因是增人增资，住房公积金支出增加。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51.9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01 万元，增长 8.37%。主要原因是增人增资，住房补

贴支出增加。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泗洪洪泽湖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处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398.51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37.6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奖励金。

（二）公用经费 60.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泗洪洪泽湖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处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901.1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1.55 万元，增长 7.33%。主要原因是本年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增加。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泗洪洪泽湖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处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398.51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37.6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奖励金。

（二）公用经费 60.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工

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泗洪洪泽湖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处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4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7.55%；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39.01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73.59%；公务接待费支出 1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8.86%。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4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39.01 万元。其中：
 -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39.01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6.99 万元，主要原因是经合理预估调整预算。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1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江苏省泗洪洪泽湖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处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7.5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江苏省泗洪洪泽湖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处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10.05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泗洪洪泽湖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处 2023 年政府

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泗洪洪泽湖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处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124.9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9.8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89.6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25.5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业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等。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 1 台（不含车辆）。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单位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901.19 万元；本单位共 4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502.68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人员类和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

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

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自然生态保护方面的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林业和草原方面的支出。

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